

2023/24 学年「户外教育营计划」

目标

本附件旨在邀请各中小学参与「户外教育营计划」。

详情

2. 教育局鼓励学校举办户外教育营，提供机会让学生在大自然环境获得生活经历和延伸课堂学习。

3. 有关 2023/24 学年「户外教育营计划」的详情，请参阅以下教育局网页的资料：

https://www.edb.gov.hk/sc/curriculum-development/kla/pe/references_resource/oecamp/index.html



4. 2023/24 学年的营位[即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 12 日]，将于 **2023 年 5 月 16 日(星期二)上午九时正**开始接受学校以电话预订，有意参加本计划的学校，请在上述网页下载申请表格。有关的申请步骤如下：

步骤	事项
步骤一： 教育营举行前 最少两个月	学校须先以 <u>电话直接与有关营地办事处预订营位</u> 。 除康乐及文化事务署(康文署)运营的营地外，其他营地办事处将可能收取每名参加者 \$25(三日营)或 \$50(五日营)的订金。
步骤二： 成功以电话预订营位后的一 星期内	学校须把已填妥的「 <u>户外教育营计划</u> 」申请表(申请表)， <u>透过传真或电邮提交至有关营地办事处</u> 。学校须在申请表上清楚注明是否同时申请「户外教育营计划」津贴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透过<u>传真</u>提交申请表：教育局收妥经由营地办事处确认的申请表后，将会透过传真回复及通知学校有关的审批津贴结果。 ■ 透过<u>电邮</u>提交申请表：教育局收妥经由营地办事处确认的申请表后，将会透过学校所提供的电邮回复及通知学校有关的审批津贴结果。

	<p>营地办事处会按电话预订记录核实有关资料，然后把申请表转交教育局办理。</p> <p>如学校递交申请表至营地办事处20天后仍未接获通知，可致电教育局体育组查询其申请进展（电话号码：2762 2538）。</p>
步骤三： 教育营举行前最少六星期	学校须与有关营地办事处确定入营人数和活动方案，以便他们调配人手和物资。
步骤四： 教育营举行前最少四星期	学校如需更改已确定的营位数目，必须在营期举行前最少四星期以书面通知有关营地办事处和教育局。营地办事处会核实更新的资料并转交教育局，以便修订有关津贴。未与营地确定营位变更数目的学校，营地办事处可能拒绝其额外增加的入营人数；而入营人数若少于已确定的数目时，营地办事处也可能按上述步骤三所确定的人数收取费用。另外，学校须按有关营舍提供的指定时段内处理有关缴付营费的安排。
步骤五： 抵达营地	抵达营地后，负责教师须与营地负责人核实实际入营人数，并由双方签署确认。教育局会按此纪录提供「户外教育营计划」津贴。
步骤六： 教育营完成后的一星期内	学校应填写一式两份的「户外教育营计划」意见书，分别交回营地和教育局。

5. 「户外教育营计划」的津贴额如下：

营期	五日营 (只适用于小学)	三日营
	星期一至星期五 (或与营地另议)	星期一至星期三 或 星期三至星期五 (或与营地另议)
每名学生津贴额	\$ 310	\$ 156
随队教师津贴额	<p>随队教师津贴额计算比例为1: 25（即每25名参加学生可获一名随队教师的全额膳宿津贴），而每所申请学校每次最少可获两名随队教师^註的全额津贴。</p> <p>[注：根据《户外活动指引》，每次营期须由最少两名随队教师带领。]</p>	

6. 学校筹划户外教育营时，必须拟定明确的学习主题，与营地办事处协同设计各项学习内容，安排随队教师照顾学生，并按需要在营期内组织特定的环节和协助带领学生进行活动。

7. 学校应参照教育局网页的「学校安全与保险」及相关指引，特别是《学校课外活动指引》、《户外活动指引》、《香港学校体育学习领域安全指引》等，并采取各项适当的安全措施，以保障学生在活动进行时的安全。有关详情，请浏览以下网页：

<https://www.edb.gov.hk/sc/sch-admin/admin/about-sch/sch-safety.html>



联络人

8. 如对「户外教育营计划」有任何查询，请致电 2762 2538 与教育局课程发展处体育组刘肖玲女士联络。